

# 晋江磁灶“4·26”一般道路交通事故评估报告

2024年4月26日10时26分许，在晋江市磁灶镇石湖边村村道交叉路口发生一起道路交通事故，造成1人死亡，事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为116.65025万元。

根据《晋江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组织开展2024年度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工作的通知》（晋安委〔2025〕17号）的要求，晋江市应急管理局牵头组成生产安全事故评估小组，于2025年11月25日对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评估。现将有关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 一、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一）刑事责任人员追究情况。晋江市公安局依法对闽CA1037号重型半挂牵引车驾驶员张\*\*立案调查，后移送晋江市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晋江市人民法院于2024年12月26日作出判决：被告人张\*\*犯交通肇事罪，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

（二）事故责任单位处理情况。晋江市应急管理局对泉州集瑞物流有限公司作出处50.1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三）企业相关责任人员处理情况。晋江市应急管理局对泉州集瑞物流有限公司经理何\*\*作出处4.176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四）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单位处理情况。晋江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磁灶中队向晋江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作出书面检查。

## 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一）事故责任单位落实情况。泉州集瑞物流有限公司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细化岗位职责与工作内容，落实管理人员和驾驶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培训，重点对车辆经过交叉路口、转弯、红绿灯起步、车辆盲区、居中行驶等行车技巧进行再培训再强调，重新编制岗前三级教育培训内容，对新进员工严格落实岗前三级教育，并做好其他在岗人员的再教育、再培训工作；编制事故隐患排查治理“三项清单”，加强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二）其他部门和单位落实情况。晋江市交通运输局函告石狮市交通和港口发展局落实行业监管责任；结合日常检查，重点查找运输企业从业人员安全培训、车辆动态监管、车辆违章处置等方面存在的问题隐患，截至 2024 年 6 月底，共检查交通运输企业 128 家次，发现隐患问题 288 项并闭环整改；加强路面执法力度，截至 2024 年 6 月底，共立案查处 277 起，处罚企业 48 家；扎实开展交通安全教育和普法工作，组织师生观看货车盲区等各类交通安全事故警示视频，提升师生安全意识；每月督促企业开展安全例会和安全教育培训活动，提升企业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意识。晋江市交通警察大队紧盯重点路段、时段、车辆，强化路面打击力度，从严查处酒后驾驶、无牌无证、超速超员、违法停车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共查处货车类违法 2650 起，牌证类违法 27409 起，一盔一带违法 41326 起，超速类 4209 起，电动自行车违法 21516 起；进村入户开展机动车辆和驾驶员信息基本情况排摸，对“一老一小”等重点群体开展交通安全精准“滴灌”，提高农村群众防范道路交通安全

全风险能力。磁灶镇人民政府走访重点企业，进辖区物流企业宣讲交安知识及安排企业人员进警营 10 余次，督促物流企业严格履行道路运输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会同各级各部门到主要负责路段及村道进行实地踏勘，整改 32 处交通安全设施，维修 40 处道路隐患，累计投入专项资金 148.6 万元；进村、社区开展 20 场老年人道路安全警示教育宣传，提升老年人安全意识。

### 三、存在问题和措施建议

磁灶镇人民政府要持续开展村道交通安全隐患排查，完善交通安全设施，提升道路交通安全条件。

### 四、评估结论意见

从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看，评估组认为有关部门及企业能够认真吸取此次事故教训，落实《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晋江磁灶“4·26”一般道路交通事故调查报告的批复》（晋政文〔2024〕113 号）中有关事故责任追究以及防范和整改措施建议的各项要求。

晋江磁灶“4·26”一般道路交通  
事故评估工作组  
2025 年 12 月 10 日